

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系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于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注。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單位 新臺幣仟元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銷 貨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 2,066	\$ 1,543	\$ 3,634	\$ 3,019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單位 新臺幣仟元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 1,485	\$ 728	\$ 1,788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單位 新臺幣仟元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7,718	\$ 27,495	\$ 89,021	\$ 74,57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系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